

ISSN 1605-2404

中華民國 太平洋企業論壇簡訊

5 月號
2011年5月出刊

發行所：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 創刊日期：民國八十五年一月
發行人：辜濂松 總編輯：洪德生 主編：邱達生 執行編輯：黃暖婷
地址：台北市德惠街16-8號7樓 電話：(02)2586-5000 傳真：(02)2594-6528
PECC 網址：<http://www.pecc.org> CTPECC 網址：<http://www.ctpecc.org.tw/>



國內
郵資已付

本月
焦點

亞太區域經濟整合新情勢 對我國之影響 及我商之因應對策與佈局

■ 吳福成

● 亞太區域經濟整合新情勢：WTO 談判停滯 FTA 當道，區域出現自由貿易網

WTO 多邊貿易談判因已開發國家和開發中國家利害對峙而停滯，加上後金融危機全球經濟復甦力道脆弱，貿易保護主義抬頭，亞太國家紛紛簽署各種自由貿易協定 (FTA) 來自保。簽署各種 FTA 可以享受比在 WTO 架構下更優惠的零關稅待遇和市場開放好處，相當有助確保和拓展對外貿易利益。目前亞太區域的雙邊或複邊 FTA 正夯，已交錯成綿密的自由貿易網。

本期重要內容

- ◎ 亞太區域經濟整合新情勢對我國之影響及我商之因應對策與佈局
- ◎ 東協最新發展與影響
- ◎ 區域整合的異數：東亞共同體的虛像與實像
- ◎ 亞太區域經濟的企業界意見：2011年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ABAC)韓國首爾大會紀實
- ◎ 巴西從 Santos-Arica 跨洋公路獲利最多
- ◎ 亞洲新興市場簡介

● 促成亞太自由貿易區三個基礎： ASEAN+N、TPP 競合，APEC 做 為 FTAAP 孕育者

亞太國家除簽署雙邊或複邊FTA，最終意圖更希望建立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亞太區域經濟整合，隱約可見兩條路徑，一是以東協十國為中心的五個「10+1」、「10+3」和「10+6」的「ASEAN+N」發展模式，另一則是由美國主導的TPP模式，彼此具有競合關係。無論是東協加三、東協加六，還是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TPP），均被亞太經合會（APEC）視為促成FTAAP的基礎。

● 「ASEAN+N」發展模式：從「10+1」 到「10+3」再到「10+6」及可能的 「10+8」

東協「小馬拉大車」奔向 FTAAP

東協十國的整體經濟規模並不大，卻能成為亞太區域經濟整合的核心力量，「東協+N」這種「輪軸-輪輻（hub-and-spoke）」格局，又被戲稱為「小馬拉大車」奔向FTAAP。自2000年以後，東協分別與中、日、韓、紐澳、印度推動五個FTA（又稱「10+1」），又與中、日、韓推動「10+3」，以及與紐澳、印度推動「10+6」。後兩者已成為建立FTAAP的路徑。

中國大陸選擇「10+3」為主渠道

中國大陸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係把「10+3」視為主渠道，並作為唯一選擇，希望在現有東協-中國FTA基礎上，建立包括日韓兩國的「10+3」自由貿易區。目前「10+3」的行情水漲船高。

日本推動東亞共同體開高走低

日本推動東亞共同體，係在「10+3」基礎上納入紐、澳和印度三國，即所謂「10+6」，將來也不排除美國參與。但隨著日本311大地震和福島核事故，推動東亞共同體的聲勢已式微。

美俄參與東亞高峰會「10+8」呼之欲出

隨著今年美、俄兩國將正式參與東亞高峰會，將來又不排除會發展出「10+8」。綜觀變動中的區域經濟整合進程，「ASEAN+N」發展模式毫無疑問地已替未來走出一條清晰的道路。

「同心圓」式區域經濟整合問題不少：五個「10+1」 競爭與東協各國發展程度不一，恐延緩整合步伐

目前亞洲國家對外簽署FTA已逾50個，還有80個在談判中，為避免疊床架屋的原產地規則產生「亞洲麵碗」效應，最近亞銀（ADB）呼籲應推動一個以東協為主體的「亞洲自由貿易區」。隨著東協十國內部進一步深化經濟整合，並將於2015年建立東協經濟共同體，此一趨勢將強化東協在「ASEAN+N」發展模式的存在感，但同時也會激化五個「10+1」在東協市場的競爭。此外，「ASEAN+N」是一種「同心圓」式的區域整合，在區域經濟整合雖具有引擎作用，但因東協國家經濟發展程度不一，市場開放承諾差異大，對服務貿易、投資、自然人移動等議題均有所顧忌，且各個協定降稅時程不一樣，複雜的原產地規定標準互異，企業無所適從，利用率很低。加上對非協定國家歧視，更形成新的市場障礙，凡此種種，都可能延緩區域整合步伐。

● 跨太平洋的 TPP 模式：脫胎於 「P4」，定位為新一代貿易協定， 可遏止東亞出現排他性自由貿易區

今年APEC主辦國美國為實現重返亞洲、出口倍增戰略，積極推動TPP實質談判進程。美國所引領的TPP發展模式，標榜要建立21世紀高標準的FTA，將來要建立完全免除關稅的跨太平洋自由貿易區。這是美國「重返亞洲」，爭取亞太區域經濟整合主導權的戰略一環，而美國也不諱言地公開宣稱，TPP是FTAAP的重要雛型。

TPP脫胎於2006年由新加坡、紐西蘭、汶萊和智利成立的「P4」，後來美國加入並取得主導權之後，馬來西亞、越南、澳洲、秘魯跟進，日本因發生地震和核事故遲遲未表態是否加入。

TPP 將達成較現有雙邊 FTA 更高標準之貿易自由化

美國希望TPP能成為新一代貿易協定，目標在2015年取消所有關稅，並改善亞太區域供應環節，落實節能省碳，利用資訊技術和環保科技改進企業營運規範，以及關注勞工議題。

目前TPP協定談判，在商品市場准入方面，將達成較現有雙邊FTA更高標準之貿易自由化，原則上是不承認例外項目，但因農產品問題爭議激烈，有些國家願意視狀況對例外項目作考量。除關稅談判條件嚴苛外，TPP協定更致力消除非關稅障礙，以及禁止服務貿易設定過多限制。特別是TPP還附

加勞動和環境兩個補充協定，成員國若不能執行就形同自動退出TPP協定。

TPP 可遏止東亞出現排他性自由貿易區

今年11月在夏威夷召開APEC領袖會議期間，美國將提交TPP談判成果報告，作為推動亞太區域整合的方針。TPP是歐巴馬總統上台後首個貿易議程，預期將會在APEC場域順利達成共識。相對TPP模式的實質進展，「10+3」和「10+6」卻仍停留在協商或構想階段。APEC雖認可兩者均為達致FTAAP的途徑，但TPP模式因有美國主導，顯然較受到亞太各國的關注和支持。因此，美國推動TPP的結果，將直接衝擊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改變整個亞太區域的貿易流向，繼而把更多東協國家納入TPP的貿易體系，遏止東亞區域形成一個排他性（排美）自由貿易區。

● APEC：FTAAP 的孕育者

除了「ASEAN+N」模式的「10+3」、「10+6」，以及美國主導的TPP之外，APEC架構內各部門別合作倡議持續深化，以及擘畫下一代貿易投資議題，也被視為達致FTAAP的可能途徑之一。

從「茂物目標」到橫濱願景

亞太區域經濟整合進程，係根據1994年APEC所揭櫫的「茂物目標（Bogor Goal）」逐步在推進，最終目標是在2020年實現區域內貿易投資自由化和便捷化，以及整體市場的完全開放。檢視1994年以來的「茂物目標」成果評估，亞太區域內貨物貿易和服務貿易每年成長約7%，其中21個經濟體有13個的實質平均關稅都下降到5.4%，貿易成本降低幅度更達到10%的水準。

APEC 無法直接轉型為 FTAAP，但卻是討論建立 FTAAP 的最重要平台

近年來，APEC領袖很關切在「後茂物目標」時代建立FTAAP的議題，去年APEC領袖會議更發表「橫濱願景—茂物目標及展望」宣言，強調APEC能為育成FTAAP提供靈感、啟發和挹注知識。

由於APEC屬於無法定拘束力的鬆散論壇，只能在21個經濟體的同儕壓力之下，通過部門別的合作倡議來深化區域經濟合作。而在運作模式上，APEC和FTAAP也有很大差別，前者的運作模式是「協商+自主行動」，沒有法律約束性，後者則必須以「協商+法律」來簽訂，也因此



APEC無法直接轉型為FTAAP，只能扮演「催化者（incubator）」的角色。

然而，目前APEC仍然是討論採取何種路徑來建立FTAAP的最重要平台。APEC揭櫫的FTAAP目標，更重視處理非關稅貿易或境內貿易障礙，以及涵蓋下世代貿易議題的規制改革、物流便捷化、基準認證、智慧財產權保護和EGS等議題，以深化區域經濟整合，在具體行動上，APEC則可藉由推動貿易、投資自由化和便捷化、服務業市場開放，以及綠色成長如環境商品和服務（EGS）等部門別之合作，來達成FTAAP理想。

● 區域經濟整合對台商的挑戰

區域自由貿易網下，非成員國無法享受區域經濟整合好處

WTO多邊談判因各方複雜利益難以有所突破，區域經濟整合已被視為通向全球貿易自由化的一種「曲線」路徑。放眼亞太區域內各種形式的經濟整合，不論是以產品貿易自由化為主的FTA，或擴大到服務貿易、投資、經濟合作等範圍的EPA，都具有排他性。

台灣出口貿易條件恐將惡化，陷入無法擴大出口帶動成長的困局

後金融危機時代，各主要貿易夥伴國的經濟成長速度趨緩，進口需求也大幅遞減，而區域經濟整合將導致非參與者的貿易條件更為惡化。

在亞太區域已因區域經濟整合而形成自由貿易網，我國卻無法參與其中的情勢之下，由於別國之

間的產品或零組件貿易互免關稅和通關便捷化，台灣的產品或零組件將因價格比較效果、甚至被取代而受到嚴峻衝擊。此外，我國若無法與他國相互實施零關稅或優惠關稅，並撤除非關稅障礙，就很難推動市場多元化，降低對美歐等主要傳統市場因波動而帶來的出口風險，也將會陷入「既無法進口到價廉物美貨源，也很難擴大出口提高市場份額」的困境。

目前我國尚未參與「ASEAN+N」和 TPP 的發展進程，貿易轉向的效果已浮現，近來台商出口東協和美國等主要傳統市場的比例，已遭其他參與區域經濟整合國家的出口擠壓而面臨挑戰，這對以出口貿易為成長引擎的台灣，將是嚴重的困局。

外國資金可能從台灣轉向他國

不僅如此，受到區域經濟整合的貿易投資自由化和便捷化的激勵，區域內產業供應鏈將重新調整，原先進駐台灣的外國資金可能轉向到有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的其他國家，甚至把產銷據點轉移。

● 台商的因應對策與佈局

企業需重新定位自己，借重工商團體管道廣開通商之路並做好 FTA 能力建構

先進國家總利用與開發中國家簽署 FTA，謀求 WTO 談判中難以取得之利益，包括貿易便捷、投資和競爭政策、政府採購透明化、環境和勞工及農業議題，將來台商都必須面對這些現實。

因應 FTA 時代來臨的挑戰，國內企業不應存在舊思維，認為 WTO 多哈回合談判在「冬眠」，全球貿易自由化進程已觸礁，殊不知區域經濟整合具排他性，且比 WTO 提前降關稅，挑戰性大。因此，區域經濟整合固可創造出物流、人流、金流「三流」亨通的貿易新格局，但弔詭的是，這之間存在著商機，也佈滿風險，企業本身必須重新定位自己，調整最適的經營模式來應對新局，特別是面對強調「WTO-plus」和高標準的系列 FTA，國內弱勢企業宜體察區域經濟整合的大趨勢，利用降稅時間表的緩衝期，確實調整本身體質或謀求轉型，才能因應自由化的陣痛期。

首先，任何一項 FTA/EPA 的簽署和實踐，各國的工商團體都居間扮演關鍵的渠道。面對如雨後春筍般出現的各種區域經濟整合，台商應借重工商團體的管道和資訊網絡，才能廣開通商之路。

其次，在亞太區域經濟整合的各種 FTA 架構下，中小企業處理跨國關稅表及文件資源能力不足，常常無法充分享用 FTA 優惠條文。所以中小企業先要做好 FTA 能力建構，才能抓住 FTA 商機。

利用 ECFA 攫取大陸「十二五」內需利益

現階段台灣對外貿易出口總量 2700 多億美元當中，有 1147 億美元是出口到中國大陸和香港，在台商對全球其他市場尚無法擴增出口之際，大陸市場仍將是台灣經濟成長的重要引擎。面對亞太區域經濟整合的挑戰，台商理應追求「戰略性的自由貿易（Strategic FT）」，首先在現有兩岸經濟合作協定（ECFA）基礎上，極大化攫取中國大陸「十二五」的內需利益。

活用大陸與其他國家的 FTA 原產地規則

兩岸台商可活用中國大陸與東協或其他國家簽署 FTA 的原產地規則，進行更大範圍的產業分工體系，把免關稅零組件加值後送往大陸組裝或自行組裝，再鎖定目標市場擴大拓銷。如最近東協-中國 FTA 啓用新版原產地證明，允許使用第三方發票，此舉有利區內優惠擴及香港等週邊地區和國家，並促進跨國產業鏈的穩定和發展。台商應掌握契機，積極加以運用。然而不可忽視的是，在東協-中國 FTA 和兩岸 ECFA 的實踐過程中，為防堵第三國搭便車，對要享受零關稅的商品原產地規則限制相當嚴格，台商應積極去面對，才不致坐失原產地規則所提供的貿易優惠措施。

結盟東協華僑和台商共同開發新市場，利用「ASEAN+N」機遇增強核心競爭力

東協國家的華僑和台商眾多，已形成綿密而獨特的商業網絡，兩岸台商可延伸「戰略性的自由貿易」思維，靈活性結盟當地華僑和台商，以「四合一」方式，利用「ASEAN+N」各項貿易投資優惠措施，調整產品結構和出口市場定位，增強核心競爭力，以提高出口利潤，開創更大範圍的市場出口商機，進而共同在「ASEAN+N」發展模式下開發新市場。

鞏固好兩岸 ECFA 商機，再走向區域和世界

古人說：「七層之台，起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台商面對區域經濟整合的競爭壓力，第一步似應先鞏固好兩岸 ECFA 的商機，再由中國大陸走向東亞區域、甚至全世界市場。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副處長）

東協最新發展與影響

■ 許峻賓

東協第18屆高峰會已於5月7-8日在印尼雅加達舉行。東協今年的輪值主席國為印尼，年度主題為：「全球國家社群中的東協共同體」（ASEAN Community in a global community of nations）。印尼為東協的創始會員國，且是一般人所認為的東協大國，因此，印尼今年的成績單勢必受到各方關注。

依據東協憲章的規定，主辦國每年舉辦兩次領袖級高峰會，年度中的高峰會目的在於為年底的高峰會做準備，希望透過各會員國家的充分溝通，讓東協整合的發展更加快速。本次第18屆會議中，東協領袖們通過了三項文件，包括：「全球國家社群中的東協共同體」聯合宣言、強化防止人口販運之合作、建立東協和平與調解機制。

● 邁向「全球國家社群中的東協共同體」

在「全球國家社群中的東協共同體」聯合宣言中，東協領袖們強調，面對21世紀多重且複雜的挑戰，東協國家應該協調一致性的行動，共同合作以爭取東協的最大利益，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強化「東協共同體」與加強維護以東協為核心的角色。東協領袖們一再強調東協未來將邁向一個有活力的、以人民為主的共同體。基於此，東協將設定一個2022年的發展目標，將東協形塑成一個共同平台，以應對未來的可能發展：

1. 東協將更強化合作、分享彼此對於全球事務的觀點，並期待建構東協於未來可以在國際多邊論壇中採取一致性的立場與共同聲音。
2. 面對全球性的挑戰，東協將強化自身的能力，以求維護東協各國與人民的利益。
3. 以東協憲章為基礎，建構東協的基礎原則、價值與規範，藉以強化東協成為具有法律基礎與效力的組織。
4. 強化東協秘書處的能力，以支持在全球國家社群中東協共同體的發展。

東協領袖們賦予外長任務，由外長們負責依據上述的目標，擬訂今年東協高峰會的宣言。

● 共同合作防止人口販運

關於防止人口販運合作，基於邁向東協共同體的路徑圖以及東協政治與安全共同體藍圖的計畫，東協各國應致力於強化非傳統安全議題的合作，尤其是對抗跨國犯罪與其他跨境的挑戰。東協未來將針對以下工作加強合作關係：

1. 進一步強化區域及國際合作，以預防及對抗人口販運。
2. 加強現有法律執行機構的網絡建構。
3. 從受害者的立場出發加以關懷，並尊重其國籍。
4. 從人道關懷的角度對待受害者，提供基本醫療與所需之協助，並助其回到母國。
5. 東協各國應加強各項相關工作的處理能力與相互合作。
6. 東協領導人們指示部長們，加速制訂東協防制人口販運公約。

● 建立和平與協調機制

在「建立東協和平與調解機制」聯合宣言上，東協領袖們認為，基於東協憲章的原則，東協有責任維護區域的和平與穩定，特別是藉由東協政治安全共同體藍圖的規劃，建構一個衝突解決、和平解決爭端，以及爭端後的和平建構的機制。因此，東協領導人們於此次的峰會中，指示東協外交部長們針對上述的規劃提出建議構想。

● 東協國防部長會議

東協國防部長會議於5月18-20日在雅加達舉行，討論的議題包括東協的安全與軍事事務，簽署的協議包括：建立東協維護和平中心（ASEAN Peacekeeping Center）網絡、國防產業合作倡議、東協合作對抗新型態威脅聯合宣言。本屆東協



國防部長會議最受注目的便是東協維護和平中心網絡的建立，雖然東協各國仍將此網絡的核心工作聚焦於人道援助與災害救助的層面，未擴及傳統軍事方面的合作，但這對於東協基於傳統不干預的文化以及對於傳統軍事安全議題的高度敏感性，逐漸從非傳統安全議題的合作面向切入，並逐漸朝向建立東協整體的「一致行動」目標邁進，希望能在2015年時完成建構東協政治與安全共同體的目標。

● 東亞地區的金融合作

在今年5月初，東協加三（中、日、韓）等國的財政部長，藉由亞洲開發銀行（ADB）年會在越南河內舉行期間，召開第14屆東協加三財長會議，進一步討論13國間的金融合作工作。

在東協加三金融合作的架構下，目前有四項重要的支柱：清邁倡議、亞洲債券市場倡議、經濟檢視與政策對話（Economic Review and Policy Dialogue, ERPD），以及東協加三研究小組。而本屆會議最重要的便是，財長們通過在新加坡設立「東協加三總體經濟研究辦公室（ASEAN+3 Macroeconomic Research Office, AMRO）」，該機構的功能在於監測與分析全球及區域的經濟與金融發展狀況，必要時，對各會員國提出報告，並以該機構的報告為基礎，ASEAN加三的財長們決定何時啟動清邁倡議的雙邊與多邊機制。

AMRO的建立等於是使東協加三的金融合作機制完整化，該機制的三部曲包括：決議東協加三的外匯合作提供比例、決議各會員國可借貸的最大額度，第三部曲即是AMRO的成立。

● 東協未來發展的挑戰

東協現階段發展最重要的問題在於會員國間的主權衝突問題如何解決。印尼身為東協的主要及創

始會員國，在本次會議期間並無法居中協調，以成功協助泰柬兩國解決邊界紛爭。東協會員國間的主權與邊界爭議一向是東協整合的最大癥結，東協至今尚無一個強有力的機制可以將此問題緩和，甚至根本解決。本屆的東協國防部長會議所通過的維持和平中心網絡，也僅將任務界定在人道與緊急救援的工作上。因此，東協要能在2022年達成其所設定的目標，在政治、軍事與安全的合作上是一大重點。

其次，東協對於東帝汶加入的問題在本屆高峰會上也未取得共識，除了東帝汶之外，巴布亞紐幾內亞也希望可以參與東協組織。新會員的問題也將持續在東協中進行討論。

東協內部第三個問題便是人權議題。東協至今仍持續討論人權機構的成立形式與功能，如何適當的解決東協內部對於人權的自治與管理，也將是外界觀察東協整合的重要指標。

東協面對的外部問題包括：如何解決南海問題，尤其是在中國大陸與美國的雙重壓力之下，東協各國如何自處與因應；如何解決與中國相連結的水資源問題，尤其是湄公河流域的上下游水資源共用與合作建構設施。最後，美、俄兩國領袖將於今年11月參加東亞高峰會，東協如何在期間扮演重要角色。上述問題均是東協重要的外部挑戰。

面對上述的內外部挑戰，東協的輪值主席機制實需每年有較強力的領導國，以主導東協朝向正確的目標。在今年印尼輪值完主席國任務後，後續幾年的輪值主席國分別為：柬埔寨（2012）、汶萊（2013）、緬甸（2014）、馬來西亞（2015）。面對2015年的東協共同體目標，未來三年的工作推動將是非常重要的，柬、汶、緬將扮演關鍵性的角色，如何推動以便於如期達成目標將是東協的最大挑戰。在輪值主席國中，緬甸也將是爭議最大的國家，因為其人權紀錄不佳而引發西方各國的不滿，甚至質疑緬甸是否適合擔任主席國。

印尼已在此次的高峰會中表明，將為2015年後的東協設定發展目標，東協的整合機制將更深化，因此第19屆的東協高峰會將更受矚目。再加上美、俄兩國領袖參與東亞高峰會，今年的東亞區域發展值得關注。

（本文作者為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區域整合的異數

東亞共同體的虛像與實像

■ 邱奕宏

隨著中國大陸在2010年正式取代日本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中國大陸-東協自由貿易區(CAFTA)亦在同年1月正式啟動，兩岸於去年簽訂ECFA，美國與俄羅斯將於今(2011)年首次參加東亞高峰會(East Asian Summit)，美國倡導的跨太平洋經濟夥伴協定(TPP)的談判也正在如火如荼地進行，以及美韓自由貿易條約可望在今年獲美國國會通過，從上述諸多跡象看來，東亞及亞太區域的國際經濟地位之重要性不僅在全球快速提升，此地域區域經濟整合的力道也在持續加溫之中。

然而，相較於經濟面上的迅速發展，在政治面上相應於此一經濟整合趨勢的具體政策作為與制度性機制卻顯得相對地薄弱與不足。或許還有人記得2009年由澳洲前總理陸克文(Kevin Rudd)所提出的亞太共同體(Asia-Pacific community)倡議，而對日本前首相鳩山由紀夫(Hatoyama Yukio)所倡導的東亞共同體(East Asian Community)之主張或許仍記憶猶新，但是，有趣的現象是這兩項倡議皆隨著此兩位領導人的下台而消失匿跡，不復再被繼任領導人或相關國家所提及。東亞及亞太共同體之倡議的驚鴻一瞥，不僅凸顯了在此區域的相關共同體倡議在實際上仍缺乏相關國家的政治支持，也暴露了一個殘酷事實：即共同體倡議對於彼此政治互信不足及分享共同體信念尚有欠缺的東亞或亞太國家而言，似乎仍是一項早熟的提議，也因此不免落於早夭的命運。

本文試圖從東亞共同體的概念、歷史發展、相關倡議及目前發展來分析在東亞及亞太之區域整合的發展前景，並在眾多區域整合倡議的虛像中，勾勒出背後驅使區域整合之動力的實像，以解釋為何

目前此區域在制度面的區域整合建構遠落後於在經濟面上的緊密連結與互動。

● 共同體的概念與發展

首先，在理論上必須闡明的一點是，共同體大體上為區域整合的最終目標；而區域整合則為達成共同體所必須經歷的過程。Karl Deutsch在其1957年所編著的影響後世深遠的巨著，「政治共同體與北大西洋區域：歷史經驗下的國際組織」(Political community and the North Atlantic area: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in the light of historical experience)，闡明所謂「安全共同體」(security community)可界定為「一群人」相信並一致同意共同的社會問題必須也應能經由和平改變的過程來解決。換言之，大規模武力不會再被作為社會問題的解決方式。人民在這安全共同體中有享有「社群的感覺」(sense of community)、互信及共同利益。因此，在此安全共同體中，國與國間的武力相向變得不可能，和平因此而成為安全共同體的常態。

Deutsch在此篇研究中所指涉的安全共同體實際就是由美國與西歐國家所組成的區域。之後歐洲區域主義的蓬勃發展，逐漸由1957年羅馬條約的歐洲煤鋼共同體(European Coal and Steel Community)發展成為歐洲經濟共同體(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以至目前的歐洲共同體(European Community)，這一連串緩步漸進的區域整合過程，為後來各地風起雲湧的區域整合風潮，界定了一套可資依循與借鏡的典範與模式。

● 東亞共同體：一個爭議不斷的概念

歷史上，很少有一個區域共同體的概念會如東亞共同體(East Asian Community)般在國際間與學界中引發廣泛的爭議與論辯。誠然，歐盟統合的路途並非是一直一帆風順。但是，相較各地區域主義在二次戰後的蓬勃發展與相繼開花結果(如北美自由貿易區NAFTA及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東亞區域主義(East Asian regionalism)卻連基本的定義與涵蓋範圍都還處於衆多爭論中，更遑論是對此共同體的概念、內涵及前景之諸多的不同看法與大相逕庭的政策倡議。

首先，就此區域共同體的概念而言，即存在兩種爭持不下的論點。有些國家及政治領袖(如馬來西亞前總理馬哈迪)主張，東亞區域主義應採取嚴格的地理定義，以涵蓋東亞國家為主軸，成立亞洲人的東亞共同體，並排除白種人國家，如澳大利亞、紐西蘭及美國的參與。此種看法之後獲得中國大陸的潛在支持，而與美國及澳洲等國所支持的以寬鬆地理界定之亞太區域主義(Asia-Pacific regionalism)相互較勁。進一步而言，美、澳、紐提倡的亞太區域主義或亞太共同體主要是從政治戰略觀點出發，認為東亞國家、大洋洲國家及與太平洋比鄰的美洲國家已在政治及經貿往來上有著休戚相關的緊密互動聯繫。因此，狹隘地理定義的「東亞區域主義」不僅在實際上不能涵蓋相關的國家行為者，在運作上也無法有效解決各式衆多複雜的跨區域問題。所以這一派主張，東亞區域不應採取排他區域主義，而應採取「開放區域主義」(open regionalism)的原則。也就是由於上述東亞區域主義與亞太區域主義的衝撞，導致了此地域各種區域主義倡議並存而相互競爭的奇特景象。

其次，就此區域共同體的內涵而言，如同其概念般，不同的倡議對未來的共同體勾勒出各自歧異的藍圖。例如，馬哈迪最早的東亞經濟體(East Asian Economic Group)倡議，著眼於確保亞洲人之亞洲的經濟利益，欲藉由此一區域組織來抗



衡西方國家的經濟競爭。之後，把將長遠目標放在建立以東協加三(ASEAN-Plus-Three)為範圍的東亞自由貿易區(EAFTA)，則可說是以經濟整合(economic integration)作為東亞共同體之最終目標的具體規劃。相似地，鳩山所提的東亞共同體亦是將目標放在建立如歐盟般的經濟共同體，把經濟整合視為共同體的最終目的，而不涉及政治與安全的合作。

然而，2005年成立的東亞高峰會則是超越傳統經濟領域的討論，而把重點擴大到促進和平與穩定之廣泛戰略及政治議題的對話。澳洲前總理陸克文的亞太共同體倡議，更是將目標鎖定於強化相關各國高層領袖間的對話與合作機制，以俾處理廣泛的國家安全、人類安全、經濟及社會文化等議題。也因此，東亞共同體的發展目標究竟是僅侷限於傳統觀念下的區域經濟整合，抑或是如歐盟般之超越國家主權的區域共同體，相關國家對於東亞共同體的發展前景仍舊存在諸多歧異而缺乏共識。

● 東亞共同體的發展及演變

東亞共同體並非是最近的概念，但該主張在近年的具體提出，則可追溯到在東協加三架構下的東亞研究小組(East Asia Study Group)在2002年所提出給東協加三峰會領袖的諸多建議之一。2005年

東亞高峰會的召開不僅為此東亞共同體在實際上注入了制度建構的新動力，並由於加入了澳、紐及印度的新成員，而正式宣告著東協加六的成型。隨著美國與俄羅斯也將於今(2011)年參加東亞高峰會，意味著東亞共同體已由原先東協加三的基礎逐漸擴大為東協加八，而其發展軌道也透露由原本嚴格地理界定的東亞區域主義朝向寬鬆定義的亞太區域主義擺動。

除了上述以東協為核心而逐漸向外擴的區域主義之發展外，其他值得注意的區域整合倡議還包括有我國參與的亞太經合會(APEC)、美國主導的跨太平洋經濟夥伴協定(TPP)、中日韓高峰會(CJK Summit)等。亞太經合會在去年日本橫濱舉辦的領袖高峰會正式確立以東協加三、東協加六及TPP作為APEC在2020年達成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的路徑。此外，2005年由紐西蘭、新加坡、汶萊及智利所簽定的TPP，在2008年美國的加入後開始出現顯著的進展。特別是美國總統歐巴馬已誓言在今年11月APEC領袖峰會時就TPP談判達成一結論的決心驅動下，TPP截至今年四月底已就不同主題進行了六個回合的談判，因此就企圖達成一橫跨亞太地區經濟整合的實際行動而言，目前TPP的實質進展似乎是超越其他相關倡議而前景較為看好的一個。

相較於TPP，由中國大陸、日本及南韓組成的中日韓高峰會，對於如何完成中日韓自由貿易區之經濟整合的步調，則呈現相對的緩慢。今年5月在日本舉辦的第四次中日韓高峰會，領袖們雖表示將在今年完成關於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聯合研究，並期待能在明年展開談判，但對於如何能克服彼此間的外交齟齬及歷史糾葛而進一步深化經濟合作，中日韓三國仍存在許多障礙亟待解決。綜合上述的諸多倡議，不難發現東亞區域主義的發展似乎遠不及亞太區域主義的快速進展，特別是以美國為主導的TPP，似乎有著凌駕原本以東協為核心之區域整合發展的態勢。

● 權力競爭下的區域整合倡議

從前述討論觀察，我們不難發現這些分歧且相互競爭的各種區域整合倡議之虛像，主要是由於此區域強權間相互的不信任與爭奪區域整合主導權的實像所導致。美國企圖持續其在東亞的霸權與中國大陸和日本間的猜忌與競爭，是導致此區域共同體之發展路途相較於其他區域主義發展異常顛簸崎嶇的主要原因。

原本欲藉由APEC平台來維持美國在亞太地區的交往政策，在其多年反恐戰爭的分心及以東協為核心之區域對話機制快速的發展下，美國在近年來已感受到其在東亞被邊緣化的危機。此外，由於中國大陸國力的飛快成長及渠對東協國家的積極外交作為，更引發美國擔心其在東亞的主導地位恐將拱手讓給中國大陸。歐巴馬上台以來的「重返亞洲」政策，即是為重振美國在東亞主導地位並為抗衡中國大陸的目的所產生。美國積極主導今年APEC的進展與TPP的談判，主要目的亦是著眼於在APEC舞台上重塑美國領袖地位的角色及運用TPP來牽制東亞自由貿易區的進展。也因此，號稱高標準之自由貿易協定的TPP談判除目前九個成員外，也吸引了許多未加入的亞太國家，如菲律賓、加拿大及日本等國的高度興趣及關注。美國的TPP作為，對於企圖藉由成立排除美國的東亞自由貿易區而最後達成東亞共同體之目的的一些亞洲國家而言，無疑是加深渠等達成此目的之困難，而使得該區域達成共同體之目標更加遙不可及。

另一阻撓的因素則是中日間的互爭領導權與根深蒂固的猜忌。顯然的，日本不願意見到其長年來在東亞所建立的經濟領導權被中國大陸奪走，為此日本一改其在簽訂FTA上保守被動的立場，而於中國大陸與東協在2002年簽訂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CAFTA)後，隨即宣布日本將與東協簽定全面經濟夥伴協定(JACEP)以資因應。對於中國大陸所支持的在東協加三基礎上所建立的東亞高峰會，日本與部分東協國家也憂心於此發展將導致中國大陸的霸

權宰制，因此極力支持澳紐印新成員的加入，以制衡中國大陸的影響力。換言之，中日間互爭領導地位，雖然在某程度上加速了東亞經濟整合的進展，但卻對整個東亞共同體的建立有著負面的影響。東協加三之東亞自由貿易區及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共同最大障礙，來自於中國大陸與日本無法克服彼此的敵意，而在自貿協定上達成妥協。由於中日兩大強權肇因於歷史恩怨及領土糾葛而導致渠等在政治上的持久敵對，不僅使得中日間日益深化的緊密經濟互賴關係無法獲得應有的重視，也致使兩國人民對於彼此可長久地和平共處於一共同體的理念不具信心。這可由去年中日兩國因釣魚台衝突而引發一連串的外交齟齬及中方對日方的稀土禁運，吾人可窺知兩國互信基礎的薄弱。

● 結語-東亞暨亞太區域整合的前景

從前述的分析看來，我們要在東亞或亞太地區見到如歐盟般的建制化區域整合或甚至是共同體的具體成形，在短時間內似乎很難有樂觀的期待。雖然隨著東亞各國間經濟互賴的加速與深化，許多強調提升區域整合制度化的倡議不斷推陳出新，但在這眾多紛雜的區域整合倡議之虛像中，背後所隱藏的實像是主要強權間相互爭取領導權的權力爭奪。換言之，這些區域整合倡議的背後大多包藏著相關國家為確保或擴張其在區域內之領導地位的政治動機，與制衡或對抗潛在敵手的戰略思維。由於相關國家間的戰略政治思維考量往往高過於經濟理性考量的背景下，這使得東亞及亞太共同體的前景仍是晦暗不明。

然而，前述的討論並不全然否定東亞或亞太建立包含整個區域之自由貿易區或甚至是共同體的可能性。東協的存在與其運作邏輯提供了強權間妥協合作的機會，因而我們持續地見到以東協為核心的功能性合作不斷地延伸擴張。但是，此類型的合作將有其極限，目前我們很難預見到該類合作能擴展到如建立制度化機制以解決相關國家間主權領土爭

議及軍事互信等議題。不過，從歐洲的經驗觀察，東亞共同體成功建立的條件，將有賴於美國某種程度的持續介入及中日的和解。不可否認的，美國在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的參與，是使其能夠安心地不干預歐盟統合運動的原因之一；而中國大陸倘如能與日本攜手和解，並扮演如二次戰後法國與西德在促進歐洲統合的關鍵角色，則可望對此區域的經濟整合或是共同體之前景，一掃先前的陰霾，而開啓一條明亮的坦途。

● 參考資料

Breslin, Shaun. 2011. Supplying Demand or Demanding Supply? An Alternative Look at the Forces Driving East Asian Community Building. The Stanley Foundation, 2007 [cited April 10 2011].

Deutsch, Karl W., Sidney A. Burrell, Robert A. Kann, Maurice Jr. Lee, Martin Lichterman, Raymond E. Lindgren, Francis L. Loewenheim, and Richard W. Van Wagenen. 1957. Political Community and the North Atlantic Area: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in the Light of Historical Experienc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Hatoyama, Yukio. 2009. Japan's New Commitment to Asia: Toward the Realization of an East Asian Community. Tokyo: Prime Minister of Japan and His Cabinet.

Kikuchi, Tsutomu. 2006. Japan in an Insecure East Asia Redefining Its Role in East Asian Community-Building. Southeast Asian Affairs:39-54.

Yeo, Lay Hwee. 2006. Japan, ASEA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an East Asian Community.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28 (2):259-75.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副研究員）

亞太區域經濟的企業界意見 2011年APEC企業諮詢委員會 (ABAC) 韓國首爾大會紀實

■ 鍾錦堉、吳德鳳

企業是亞太區域整合的主要動力之一，為此APEC廿一個經濟體領袖各自指派三位分別代表本國大中小型企業的企業家，組成APEC企業諮詢委員會（APEC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以下簡稱ABAC），一年定期召開4次會議，並將研議所得撰成年度建言書，自1986年起每年面呈APEC領袖，提供領袖們來自企業界的建言，我國三位代表是國泰金控蔡宏圖董事長、台灣威盛及宏達國際王雪紅董事長，以及聯華神通集團苗豐強董事長。本刊特別就本次會議的討論重點加以摘要，以饗讀者。

● 區域經濟整合

WTO杜哈回合談判進展

在本次大會中，韓國外交通商部多邊貿易局Mr. Ghee-Whan Kim報告WTO杜哈回合談判的最新進展。他指出：目前杜哈回合談判僵局的關鍵議題是「非農產品市場進入（NAMA）」，就此美國與中國大陸居中扮演重要角色。在工業產品、服務與環境商品方面，G5集團（美國、歐盟、中國大陸、印度及巴西）仍未改變各自的立場。儘管目前針對上述僵局已有諸多備選方案，但各方卻缺乏達成結論的強烈企圖心。就此，ABAC決議將持續鼓勵APEC領袖們致力達到貿易自由化目標，並建議APEC部長們應針對杜哈回合，發表一份強烈的聲明，以期在今年達成一具有企圖心及商業意義的成果。

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

ABAC認為，FTAAP可視為藉由促進社會包容性，確保企業成長之方法，而APEC則可視為FTAAP的培育者（incubator），在釐清阻礙、克服障礙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且有利於提升競爭力、增加企業獲利、協助企業妥善管理投資者，以及幫助消費者降低成本。



我國ABAC代表，由左至右：聯華神通集團苗豐強董事長、國泰金控蔡宏圖董事長、台灣威盛及宏達國際王雪紅董事長

下一代議題

針對下一代貿易與投資議題，ABAC提出企業關切的焦點，認為議題本身應反映趨勢變遷與企業需求，且考量新科技、新企業模式、以及伴隨供應鏈發展，將以新的型態影響經濟體間的貿易。此外，這些議題也應為經濟體創造新的商機，以因應全球價值鏈發展，且為經濟成長所帶來的新發展奠定基石。

ABAC也具體界定了「下一代議題」，包括貨品供應鏈、服務、政府採購、投資等4個傳統議題，以及法規謀合（regulatory coherence）、環境、創新、ICT與雲端運算、市場競爭、緊急應變與危機處理，以及勞工移動等7個新議題。我國代表團並就其中的一些議題，做出以下觀察：

· 供應鏈連結議題：

鑑於供應鏈連結議題是今年APEC及ABAC重點，且屬下世代議題之一，預估其工作將具有延伸性。在ABAC相關討論確定將由我國與俄羅斯共同主導，我國可藉此與2012年APEC/ABAC主辦國俄羅斯有更多的溝通機會，此將有助於了解俄羅斯在2012年的各項布局與此議題之規劃方向。



聯華神通集團苗豐強董事長



國泰金控蔡宏圖董事長

· IPR 議題：

我國代表聯華神通集團苗豐強董事長特別在會議上表達，在包容性成長的目標下，現有專利著作權法的法規，或有可能對中小型與微型企業在進入以「知識」為關鍵發展要素的下一代發展環境中，形成競爭障礙，如中小型與微型企業如何面對大企業策略性的專利訴訟，即為具體限制其發展的一項障礙。至於「專利蟑螂 (Patent Troll)」的橫行，則可歸因於現有專利著作權法漏洞 (缺失) 所造成的後果，因此苗董事長建議現有專利著作權法有檢討的必要。此主張獲得加拿大與美國支持，並已正式納入2011年ABAC向APEC中小企業部長信函中，即呼籲經濟體應討論專利法規以因應時代需求。

此外，苗董事長極為關切專利法的品質，表示儘管中小型與微型企業不應侵犯智慧財產權，但專利法的法條本身已有三、四十年未經審視。對中小型及微型企業而言，這是個大問題，因為當他們面臨專利權的灰色地帶 (如專利蟑螂) 時，他們不可能花費幾十萬美金來進行法律訴訟，以證明他們並無侵犯智慧財產權。創新概念應獲得發展的機會，專利權的保護應符合當前的國際趨勢。

· 法規謀合 (convergence) / 合作 (cooperation)：

此次會議中，ABAC針對法規謀合定義進行了熱烈討論。ABAC大致上認為，由於東協、世界銀行、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與亞洲開發銀行 (ADB) 已有類似的討論，ABAC的相關工作應與上述組織的工作相互呼應，講求平衡，不宜與之重複，所以未來ABAC的工作應重在釐清與界定法規謀合定義，並將於ABAC 3繼續討論。

值得一提的，是APEC區域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 的問題。在2010年ABAC提呈APEC領袖之建言中，ABAC已就此表示強烈支持，我國ABAC代表國泰金控蔡宏圖董事長特別表示，IFRS的研究重點之一，就是釐清並非所有的產業所受的影響皆相同，以保險業為例，儘管表面上與銀行業的影響類似，但實際上卻極為不同。尤其IFRS項下之保險合約對我國、日本影響較大，因此，蔡董事長規劃與日本、美國合作，將在ABAC 3就此議題進行報告。

● 天然災害與緊急應變

ABAC建議部長們在天然災害發生時，應採取必要的措施且維持開放重要的供應鏈，並應確保各國內部保護國人的決策具有理性及科學根據，且符合國際標準。

鑑於東日本大地震所造成的核能災變，ABAC也建議官員在關注緊急事變對核能安全造成的影響時，亦應注意核能安全檢視、再生能源發展，同時採取穩定油價與其他能源價格的措施。會中美國與日本提出「私部門緊急應變」計畫，贊助經濟體 (Co-sponsors) 包括我國、澳洲、印尼，並尋求ABAC的支持。計畫內容分為兩部分：

1. 研究亞太區域企業應變計畫 (Business Continuity Plans, BCPs) 之型態與內容 (包括進行問卷調查)
2. 舉辦研討會，邀請相關領域的專家討論亞太區域BCPs的最佳範例。

ABAC亦同意，未來ABAC秘書處將協助本計畫，並提交問卷發送對象聯絡人給日方。

● 綠色成長

能源安全

本議題的討論由加拿大主導，著重擴大ABAC能源安全架構，包括投資再生能源、低碳能源、採取執行能源效率與儲備措施，以及能源效率標準建立之合作，而EGS、智慧電網、能源效率標準，以及核能發展概況等議題也受到關切。預計ABAC 3將檢視能源安全架構之進展，並提供建言。

水資源安全

ABAC主張應更聚焦水資源管理，並有必要進行相關能力建構，制訂政策與法制架構，以吸引公私部門共同投資，提高社群對水資源安全之關注。未

來韓國與新加坡將在ABAC 3中，針對水資源管理的最佳範例與水資源管理的知識分享，提出專題報告。

環境商品與服務 (EGS)

會中俄羅斯代表簡報技術移轉基金 (Technology Transfer Fund, TTF) 計畫，旨在強化技術提供者與技術使用者的互動，且在符合國際法規範與在市場機制下，吸引資金挹注在引進技術的專案上，以有助於協助既有或新興的 EGS 科技發展。

● 糧食議題

鑑於今年糧食安全之友會已於5月在美國蒙大拿州Big Sky進行高階對話，ABAC認為「APEC糧食安全政策夥伴關係 (APEC Policy Partnership on Food Security, PPFs)」能達成ABAC希望私部門參與糧食安全政策的建議。就此ABAC提出PPFS的參考準則 (Terms of Reference, ToR)，力推企業界人士應擔任副主席的角色。此外，中國大陸代表則指出糧食安全的三大面向：(1)供應面；(2)需求面；以及(3)價格面，同時就此三大面向提出建議方案。泰國代表表示，針對如何有效並均衡地使用糧食資源，應重視三項指標：(1)人類；(2)動物；以及(3)能源部門。

● 中小企業議題

中小企業的貿易障礙

在提呈APEC中小企業部長之信函中，ABAC強調中小企業進行跨境貿易所面臨的4個最大障礙：(1)融資取得途徑；(2)缺乏國際化能力；(3)透明及開放的經商環境需求；以及(4)無力保障智財權。大部分代表都強調，缺乏融資管道是中小企業經商失敗的主因。另一個原因則是缺乏資訊與缺乏處理信貸的法律架構。改善法律體系，有助於消除疑慮，讓中小與微型企業 (SMME) 的放款更有信心。

中小型與微型企業融資

ABAC認為區域合作加上私部門的積極參與，能幫助擴大中小型及微型企業取得融資。ABAC樂見在APEC財長會議下，所提出的APEC金融包容性倡議，並建議進行以下兩項能力建構活動：

1. 開發信貸共享系統：此機制需建立在完整文件的基礎上，且對私部門及公共徵信機構同時提出全面性報告，並由強有力的政策架構支持，



ABAC婦女論壇代表，左四為美國ABAC代表Deb Henretta，左五為我國代表王雪紅董事長，右一為中華台北APEC研究中心詹滿容執行長

負起監管徵信機構、數據提供者與使用者之義務。

2. 建立明確的法律框架：藉此來管理擔保放款人的權益，以及可使中小型與微型企業順利營運的各類型結構性融資。

ABAC婦女論壇

由我國代表台灣威盛及宏達國際王雪紅董事長主導，預計於今年6月正式啓用的ABAC婦女論壇網路平台，除了對今年APEC，尤其是開發中經濟體所關切之包容性及平衡發展有所呼應，對於企業界真正挺身而出所做的具體行動，更有良好的示範作用。未來ABAC婦女論壇的網站與手機應用平台預計於6月正式啓用，以利查詢婦女相關重要資訊及與各國婦女相關網站互相連結。ABAC婦女論壇亦將設立5年期的目標，並規劃相關的活動。

我國之創新成長計畫進展

我國代表王雪紅董事長就「企業家精神與構想商業化 (Entrepreneurship & Commercialization of Ideas)」之創新成長倡議，進行最新進展報告。此計畫主要是研究中小型與微型企業如何從創新成長獲益，並研究每一經濟體如何透過政府政策，支持中小型與微型企業的創新發展，進而為企業創造就業機會與鼓勵創新研發。去年此一計畫頗受好評，故今年已進入第二階段，且此一議題正呼應ABAC所重視的下一世代貿易與投資議題之「創新」議題。此計畫刻正草擬對中小型與微型企業問卷調查，探討他們如何在創新成長過程中如何界定成功要素。問卷的初步結果將在ABAC 3報告，最終成果 (包括最佳範例與能力建構之建議) 將在ABAC 4呈現。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副研究員與助理研究員)

巴西從Santos-Arica跨洋公路獲利最多

■ 黃富娟

2000年南美高峰會巴西前總統卡多索提出「南美洲區域基礎建設整合倡議」(The Initiative for the Integration of Regional Infrastructure in South America, 以下簡稱IIRSA), 並在美洲開發銀行(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IADB)和巴西開發銀行(BNDES)貸款援助之下, 提出整合南美洲十條主要公路來銜接太平洋與大西洋的公路系統, 期透過建構美洲公路體系來促進MERCOSUR與國際市場的有效接軌。IIRSA對工業大國巴西而言, 可將其工業和農業產品輸往內陸國家, 例如, 玻利維亞與秘魯等國, 並經太平洋直接出口亞洲, 且巴西企業Petrobras和Norberto Odebrecht Construction亦可藉多軌多期的IIRSA計畫, 擴大其在南美國家的投資。

● Santos-Arica跨洋公路

在IIRSA計畫之下, 許多方案都陸續擴建。其中, 關鍵之一的開發方案是巴西、智利和玻利維亞三將於2011年11月完成的一條穿越太平洋到大西洋的跨洋公路(Central Inter-oceanic Corridor Santos-Arica), 以建構一條起自大西洋(巴西) Santos港口、經Arica(智利)港口迄太平洋岸(智利) Iquique自由貿易港區的運輸公路, 又稱Santos-Arica公路(Central Inter-oceanic corridor Santos-Arica)。該計畫是「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貿易集團成立以來, 最具旗艦指標的開發計畫。Santos-Aricas公路將成為繼蘇黎世運河和巴拿馬運河之後, 世界最大的運輸工程。

Santos-Arica公路始自巴西的Santos港口, 經玻利維亞與巴西交界的Santa Cruz延伸到玻利維亞的Oruru和首都La Paz, 並銜接智利公路到Arica港口與Iquique自由貿易區, 全長約4,000公里。一旦跨洋公路完成, 預計最少每年吸納200萬公噸的貨運量, 且勢必大幅降低巴西與南美國家因需繞道巴拿馬運河(Panama Canal)導致通商運輸成本大增的問題, 也有助於南美洲區域經濟整合走向更具效率與節約通商成本的方向。

公路的西岸終端是銜接太平洋的智利Iquique免稅自由貿易港區(Zona Franca Iquique, ZOFRI), 也是太平洋欲抵達內陸國玻利維亞與巴拉圭之貨運的主要輸入港; 公路東岸為瀕臨大西洋的巴西Santos港口, 是南美洲最大港口, 佔巴西對外貿易量的25%, 年貨櫃吞吐量達8千萬餘公噸, 總貿易量達715億美金。巴西主要原物料出口, 包括, 大豆、肉類、咖啡、蔗糖、玉米、乙醇、柴油、鋼鐵等金屬都在此港口裝貨(loading); 進口, 包括, 化學肥料、硫磺、航

空零組件、液化石油氣(LPG)、LCD螢幕與煤炭等也於此卸貨, 重要性不可言喻。

由於Santos港口鄰近(65公里外)巴西最大工業暨金融城市São Paulo和其港區腹地, São Paulo為巴西最大液態散裝貨櫃(Liquid bulks cargo)港口, 巴西26%的液態貨櫃都經由此地輸送, 包括, 原油、天然氣、航太燃料, 年貿易額達70.5億美金, 巴西最大石油公司Petrobras即在此設置航道。單是Santos與São Paulo即佔了創造巴西GDP的55%。

除此之外, 巴西政府也提供私部門可在港口擁有自己專屬貨櫃碼頭(terminal)。目前, 除了Petrobras之外, 國際穀物貿易大廠Cargill和Bunge都已申請到自用貨櫃碼頭。

● 結論

巴西意圖藉由跨洋公路系統, 擴大其對內陸兩國玻利維亞和巴拉圭的工業和農業貨品貿易, 並藉此提高巴西與智利Iquique免稅港區提供之免稅優勢進行區域競爭。除此之外, 巴西與南美國家亦可藉由公路系統的整合達成降低貿易輸送成本, 來促進外資對南美洲的外人直接投資。

然而, 目前較為急迫的問題在於, 玻利維亞境內的部分區段是否可能在11月順利完工。一旦Santos-Arica跨洋公路建置完善, 將可促進巴西出口美洲與亞洲的大宗物資、鐵砂與穀物等原物料另一種有別於經巴拿馬運河海運的運輸選擇。亦即是, 改由巴西東岸經由陸運至太平洋西岸後轉由自由港區出口。此舉, 可望降低運送成本, 提高企業獲利, 也藉此爭取跨洋公路沿岸城市和南美公路工程的發展。

● 參考資料

1. "Camioneros atentos por corredor bioceánico entre Santos y puertos de Arica e Iquique", La Nación, 2010/12/03.
2. "Brazilian Ports-A Safe Haven fo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inistry of External Relation, p.5, 6, 13.
3. "Chile, Brazil, Bolivia to open next November Mercosur bi-oceanic corridor", MecoPress, 2010/08/20.
4. "De Santos a Arica, pasando por El Sillar", El DEBER.com.bo.
5. "South American Atlantic-Pacific Corridor in the Works", Breakbulk.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助理研究員)

亞洲新興市場簡介

■ 邱達生

全球新興市場大致包括：新興亞洲、中歐與東歐、拉丁美洲與加勒比海區域、中東與北非，以及次撒哈拉非洲等五大區塊。比較此五大區塊的經濟成長率，新興亞洲擔任新興經濟體的最主要引擎應當之無愧。新興亞洲在最近15年內，只有兩次短暫的失去領頭羊的寶座：第一次是1997-1998年亞洲金融風暴、另一次則是2000-2001年的網路經濟泡沫化破滅，而在2001年以後更是一路維持6%以上的年平均成長率，大幅領先其他的新興經濟區塊。此外開發中亞洲在2008-2009年全球經濟危機期間的表現，更是一枝獨秀。而新興亞洲之中，又以中國大陸、印度、印尼、越南等四國最受到矚目。

● 中國大陸將由貿易導向轉為內需大國

中國大陸的實質GDP成長率在2010年高達10.3%，GDP規模超越日本達到5兆8,780億美元，使得個人名目所得達到4,480美元，為亞洲新興四強中最高個人所得。2010年的下半年起，中國大陸因為房市熱絡，助長潛在通膨威脅，使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持續地攀升。為了控制通膨，中國人民銀行開始緊縮性的貨幣政策。至於財政政策方面，一則由於全球經濟已經來到復甦明朗階段，一則因為中國大陸國內的地方政府財政危機逐漸浮現，因此中央政府也開始減緩財政擴張。

中國大陸「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已經通過「十二五規劃」，執行期間是2011-2015年。該項計畫針對經濟成長率的目標是7%，相較「十一五規劃」的目標少了0.5個百分點，亦即中國大陸政府將逐步鬆手對高額經濟成長的追求。十二五規劃致力於提振內需，主要目標在提升僅佔GDP約35%的民間消費，方法則包括提高所得、提供社會福利。至於其他的規劃目標還包括永續環境與都市化，在永續環境方面，中國大陸計畫在2015年之前降低其能源密集度達16%；而在都市化方面，中國大陸希望將人口都市化程度由原來的47.5%，提高至51.5%，以解決其國內製造業勞工短缺問題。

● 印度巨幅經濟成長背後的隱憂

印度的經濟結構對內需市場的倚賴，超過對外貿的需求。高儲蓄率與持續成長的民間投資是維繫印度經濟的兩大引擎，民間消費佔經濟規模的比例高達58%，但是成長有限。至於支持印度持續穩定經濟成長的動能，則來自快速的勞動力增長與中產階級人口比例的擴大。然而在印度的亮麗經濟表現背後潛藏隱憂，包括接近失控的痛苦指數、偏高的財政預算赤字與公共債務問題、技術勞工短缺、基礎建設不足。

印度的實質GDP成長率在2010年達到9.1%，然而伴隨高成長的通貨膨脹年增率卻也高達12.0%，至於失業率則是亞洲新興四強中最高的10.8%。此外印度雖然受惠於外資流入，並累積相當程度的外匯存底，但因應生產所進口的原物料與因應消費所進口的消費財規模過於龐大，超過了出口總額，所以印度一直以來處於貿易入超狀態。因應進口需求、通膨壓力，加上外資的源源流入，印度盧布在近期的未來可望呈現升值走勢。

在經濟政策方面，由於通貨膨脹已經對印度經濟造成重大威脅，印度儲備銀行（RBI）自2010年1月開始緊縮貨幣政策，且預期緊縮動作將會持續。在2010年期間，再買回利率（Repo rate）總共達5次的上揚，EIU預估該利率在2011年下半年將達到7%。至於財政政策方面，印度政府計畫在2011年強化農業部門的生產力與農村基礎建設，此外投入公共衛生建設與國民教育的年度預算也將增加。惟印度政府也計畫逐步執行刺激政策退場工作，以縮減財政預算赤字。

● 印尼以內需市場為主要成長引擎

印尼是亞洲新興四強之中，唯一受到1997-1998亞洲金融風暴劇烈衝擊的經濟體，然而印尼在1999年即以驚人的成長力道復甦，並且與其他新興四強一樣在2008-2009全球經濟危機期間，展現十足的經濟韌性。與印度一樣，印尼經濟對貿易的

倚賴度不高，以2010年而言，其貿易依存度僅為38.73%。民間消費與固定投資堪稱印尼經濟成長的主要動能來源，亦即內需市場是印尼的發展重心。雖然出口並非印尼的強項，但是印尼在2010年因為受惠於中國對原物料的需求強勁，印尼在該年的出口成長率高達14.9%。2011年起，由於印尼另一重要貿易伙伴-日本受到地震影響，對外貿易將受到負面衝擊。

如同其他亞洲新興市場，印尼也受到通貨膨脹的威脅。因此在貨幣政策上，印尼央行（BI）於2010年9月開始緊縮政策，將商業銀行的印尼盾法定準備率由5%調升至8%，並進一步在2011年3月將商銀美金準備率由1%上調至5%。1997-1998亞洲金融風暴期間，外資大舉撤離讓印尼盾急遽貶值。然而自經濟復甦回到正常軌道，又唯恐國外熱錢大量流進，導致匯率上揚，因此印尼主要利率自2005年起即已維持在6.5%的低檔，直到2011年2月印尼央行才在通膨壓力下，調升利率一碼。至於財政政策方面，印尼計畫持續能源補貼以嘉惠中產階級，雖然國際油價上漲不利於預算赤字，但印尼強勁的經濟成長減輕稅收問題，其預算赤字佔2010年GDP比重只有0.8%，印尼的財政體質屬相當健康。

印尼亮麗的經濟表現吸引外資流入，而印尼的高利率則吸引國際投機客進行「利差交易」，也使得熱錢不斷，所以印尼盾對美元匯率在2010年總共升值了14.4%。EIU預期這樣的趨勢將使印尼盾在2011年升值3.5%，惟印尼央行必然積極介入進行阻升動作，因此在2011年後升值趨勢可望趨於緩和。

● 處於貿易逆差與通膨威脅下的越南經濟

相較於其他亞洲新興經濟體，越南對貿易的倚賴相對較高，其在2010年的貿易依存度高達145.42%。而因為越南經濟長期受到出口逆差的壓力，導致越南央行（SBV）偏向執行貨幣貶值措施，期以提振出口競爭力。然而除了貿易逆差之外，越南經濟的另一項隱憂是通貨膨脹。越南於2010年的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已經高達9%，EIU預期該指數年增率將於2011年達到14.9%，是以通膨提升了製造業出口成本，也就抵銷了貨幣貶值衍生的利潤。

越南在2010年的實質GDP成長率達6.8%，除了出口競爭之外，民間消費與民間投資的優異表現鞏固了越南在新興市場的地位。受惠於國內與鄰近國家的經濟景氣熱絡，越南製造業對勞動力的需求與日俱增，進而拉抬勞工薪資。實質薪資上揚雖使得通膨壓力雪上加霜，但中產階級的消費力也因之提升，有利於拉抬消費。

在貨幣政策方面，越南央行一方面希望有效的控制通膨，另一方面希望持續經濟成長，因此常常有不一致的政策。惟2010年11月起，基於通膨危機擴大，貨幣政策以緊縮為主，除了升息之外，也陸續提高對銀行準備率的要求。在財政政策方面，由於越南的財政條件不如其他亞洲新興四強，其2010年的預算赤字佔GDP比重高達5.9%，且公共債務對經濟規模比重也已經達57%，因此相關財政政策也以緊縮為主。除了樽節開支外，2011年起國際油價高漲對越南政府的稅收有利，因為越南政府對石油與天然氣課徵高額稅率，EIU預估越南在2011年的財政對GDP比將下滑至4.7%。

（作者為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秘書長）

意見箱

◎「中華民國太平洋企業論壇簡訊」係由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出版，為國內產官學所組成的非營利性區域經濟合作組織，對於本刊物內容有任何指教者，請逕洽本會編輯部執行編輯黃暖婷（分機 544），更改收件資料請洽林金鳳小姐（分機 529）。

◎ 歡迎由 CTPECC 網站，加入「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Facebook 粉絲頁。

連絡地址：台北市德惠街16-8號7樓
連絡電話：(02) 2586-5000 分機 529、544
傳真：(02) 2594-6528
PECC 網址：<http://www.pecc.org>
CTPECC 網址：<http://www.ctpecc.org.tw/>

